

股票简称：杉杉股份

股票代码：600884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 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杉杉股份

股票代码：600884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收购人：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 777 号 26 层

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 777 号 26 层

一致行动人：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351 号 2 号楼  
673-01 室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锦康路 258 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5 号  
楼 18 楼

一致行动人：郑永刚

住所：上海市南汇区康桥镇秀沿路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锦康路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七月

## 收购人声明

一、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摘要。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摘要已全面披露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杉杉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摘要披露的信息外，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杉杉股份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摘要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收购是指杉杉控股将直接持有的杉杉股份 100,000,000 股股份转让给杉杉集团，本次收购后，杉杉集团将直接持有杉杉股份的 367,073,986 股股份，占杉杉股份总股本的 32.69%，在杉杉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超过 30%。一致行动人郑永刚先生直接持有杉杉股份 0.04% 股份，一致行动人杉杉控股直接持有杉杉股份 7.18% 股份，杉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杉杉股份 39.92% 股份。收购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仍为杉杉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郑永刚先生，上市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收购人与出让人能够证明本次股份转让是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未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收购人可以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免于发出要约的申请。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摘要所载明的资料进行。除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摘要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摘要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六、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目 录

释 义.....	3
第一节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	4
一、杉杉集团 .....	4
二、一致行动人杉杉控股 .....	8
三、一致行动人郑永刚先生 .....	11
第二节 收购目的 .....	14
一、本次收购的目的 .....	14
二、收购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持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有 权益的股份 .....	14
三、本次收购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	14
第三节 收购方式 .....	15
一、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情况 .....	15
二、本次收购方案 .....	17
三、收购协议 .....	18
四、被收购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	18
五、本次收购尚待获得的批准与授权 .....	19
第四节 其他重大事项 .....	20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	21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	22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	23

## 释 义

除非上下文义另有所指，本报告书摘要中下列用语具有如下含义：

杉杉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杉杉集团、收购人	指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杉杉控股	指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摘要	指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本次收购	指	杉杉控股将直接持有的杉杉股份 100,000,000 股股份转让给杉杉集团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最近三年	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书摘要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 一、杉杉集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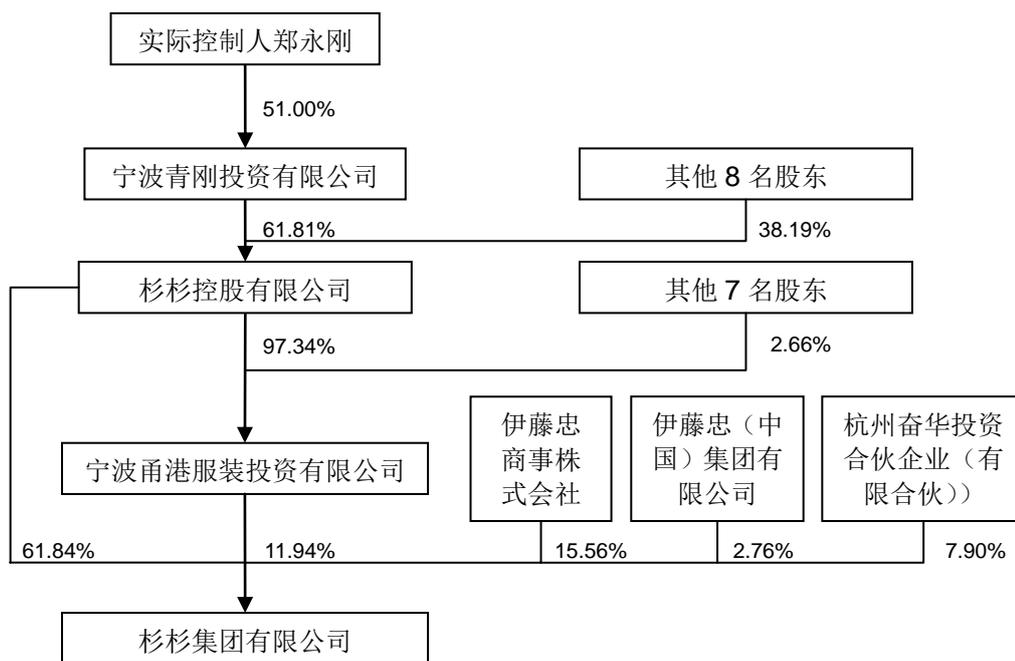
#### (一) 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杉杉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4年6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郑学明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77号26层
注册资本	23,452.77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12144520398N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期限	2009年2月10日至2024年2月9日
通讯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77号26层
联系电话	0574-88323359
经营范围	服装制造、加工；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酒类的批发（在许可证件有效期限内经营）；鞋帽、针纺织原料及产品、皮革及制品、服装面辅料、缝纫设备、贵金属、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建筑材料、装潢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文体用品、日用品、百货、燃料油、润滑油、太阳能产品组件的批发；太阳能技术、锂电池材料的研发；化妆品的批发和零售；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营销策划；投资管理咨询服务；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 (二) 股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杉杉集团实际控制人为郑永刚先生，控股股东为杉杉控股，杉杉集团股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杉杉集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详见本报告书摘要“第一节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之“二、一致行动人杉杉控股”和“三、一致行动人郑永刚先生”。

### (三) 主要下属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杉杉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子公司外，杉杉集团主要控股子公司及主要参股子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产业分类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业务性质
一、控股子公司					

1	宁波顺诺贸易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6,000.00	75.00%	贸易
2	宁波杉杉鸿发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1,000.00	55.00%	房地产开发
3	宁波美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500.00	100.00%	贸易
4	浙江杉茗植物科技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4,000.00	55.20%	制造业
5	宁波杉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000.00	60.00%	资产管理
6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10,000.00	47.23%	房地产开发
7	浙江杉杉茶叶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	55.20%	制造业
8	甬港鸿发(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大宗贸易	1,000.00 万 美元	100.00%	大宗贸易
9	宁波华日工艺有限公司	贸易	150.00	100.00%	贸易
10	宁波市佳顺工艺品有限公司	贸易	480.00	100.00%	贸易
11	宁波富仓草制品有限公司	贸易	326.76	100.00%	贸易
12	宁波市富艺工艺品有限公司	贸易	516.00	100.00%	贸易
13	宁波高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3,000.00	100.00%	贸易
14	上海杉杉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0.00	54.82%	实业投资
15	宁波尚佑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00	100.00%	贸易
16	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2,000.00	100.00%	贸易
<b>二、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子公司</b>					
1	宁波都市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135,484.40	40.00%	房产开发
2	中静四海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6,197.57	48.35%	投资、管理
3	宁波星通创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00,000.00	40.00%	股权投资
4	杉杉(亳州)都市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10,000.00	49.00%	房地产开发
5	宁波工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4,000.00	33.00%	批发和零售业

#### (四) 主要业务状况

杉杉集团的主营业务为服装制造与销售、进出口贸易、锂电池材料、太阳能电池组件、城市商业综合体开发及商业零售、创业投资等。

#### (五) 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272,683.87	4,388,955.81	3,521,436.78
总负债	2,381,562.22	2,640,700.22	2,027,308.80
所有者权益	1,891,121.65	1,748,255.58	1,494,127.98
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691,349.95	568,809.70	498,899.12

注：2016年-2018年财务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总收入	2,041,796.32	2,055,752.06	1,606,695.38
营业利润	118,147.56	108,144.49	108,991.08
利润总额	118,482.53	110,603.42	118,194.63
净利润	99,536.26	85,564.96	85,812.28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9,365.02	31,612.62	35,906.33

注：2016年-2018年财务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3、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资产负债率	55.74%	60.17%	57.57%
净资产收益率	5.47%	5.28%	6.57%

注：2016年-2018年财务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

### （六）杉杉集团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受到行政和刑事处罚、涉及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杉杉集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郑学明	董事长、总裁	中国	中国	否
福嶋义弘	董事	日本	日本	日本国公民
陈光华	董事、副总裁	中国	中国	否
沈云康	董事、副总裁	中国	中国	否
傅政骥	董事、副总裁	中国	中国	否
鲍肖华	董事、副总裁	中国	中国	否
阮非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卢立岗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樱木正人	监事	日本	日本	日本国公民
久保田武一	副总裁	日本	日本	日本国公民
李晓维	财务总监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杉杉集团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七）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杉杉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子公司外，杉杉集团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境外上市公司 5%以上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 （八）持股 5%以上的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杉杉集团通过杉杉股份间接持有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6%股权，除此以外，杉杉集团不存在持有 5%以上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股份的情况。

## 二、一致行动人杉杉控股

### （一）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杉杉控股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8 月 30 日
法定代表人	郑驹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351 号 2 号楼 673-01 室
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664793857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期限	2004 年 8 月 30 日至 2024 年 8 月 29 日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锦康路 258 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5 号楼 18 楼
联系电话	021-68823879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服装、针纺织品、服装面料、及相关的高新技术材料的研发和销售，贵金属、建材、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文具、机械设备及配件、日用品、燃料油、润滑油、汽车配件、木材、塑料原料及产品、包装材料、纸浆、纸张、纸制品 的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股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杉杉控股实际控制人为郑永刚，杉杉控股与其股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 （三）主要下属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杉杉集团及其合并范围子公司外，杉杉控股主要下属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投资企业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及间接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1	杉杉文化旅游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40,000.00	55.00%	旅游文化
2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贸易
3	杉杉医疗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	80.00%	医疗

## （四）主要业务状况

杉杉控股的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服装、针纺织品、服装面料的研发和销售等。

## （五）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405,178.15	5,408,514.95	4,090,388.88
总负债	3,426,829.01	3,557,731.27	2,611,332.91
所有者权益	1,978,349.14	1,850,783.68	1,479,055.98
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884,260.87	868,127.92	674,900.13

注：2016 年财务数据已经上海兆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和 2018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总收入	4,640,987.73	4,203,413.14	3,806,649.89
营业利润	154,458.78	275,000.27	156,514.45
利润总额	158,935.62	277,233.90	143,901.53
净利润	129,155.73	184,871.37	100,628.12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47,972.68	144,013.81	71,466.53

注：2016 年财务数据已经上海兆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和 2018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3、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资产负债率	63.40%	65.78%	63.84%
净资产收益率	6.75%	11.10%	7.51%

注：2016 年财务数据已经上海兆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和 2018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

## （六）杉杉控股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受到行政和刑事处罚、涉及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况

杉杉控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郑驹	董事长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庄巍	董事	中国	中国宁波	无

李凤凤	董事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陈光华	董事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郑学明	董事	中国	中国宁波	无
翟琳兰	监事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蒋卫中	副总裁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高明	副总裁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杉杉控股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5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七)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杉杉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子公司外,杉杉控股直接或间接持有其他境内、境外上市公司5%以上已发行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达到控制	主营业务
1	申通快递	002468	117,766,870	7.69%	否	快递服务业
2	华创阳安	600155	124,826,365	7.18%	否	证券服务业和塑料管型材业务
3	吉翔股份	603399	173,840,117	31.80%	是	钼系列产品的加工销售、影视业

### (八) 持股5%以上的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杉杉控股通过杉杉股份间接持有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7.06%股权,除此以外,杉杉控股不存在持有5%以上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股份的情况。

## 三、一致行动人郑永刚先生

### (一) 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郑永刚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郑永刚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	上海市南汇区康桥镇秀沿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锦康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际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 (二) 最近 5 年的职业和职务及其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序号	任职单位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任职起止时间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上海蒙矿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	2016年9月13日--至今	董事	是
2	宁波青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2014年09月01日--至今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
3	上海商海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技术服务、咨询、开发；电子商务；计算机网络工程；	2014年5月27日--至今	董事	是
4	宁波甬港服装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	实业投资；服装设计及其研究	2012年9月4日--至今	董事	是

### (三) 主要下属公司

郑永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除杉杉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外，郑永刚先生控制的主要企业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投资企业	注册资本（万元）	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1	宁波青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51.00%	实业投资
2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	61.81%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
3	杉杉文化旅游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40,000.00	55.00%	旅游文化
4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贸易
5	杉杉医疗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	80.00%	医疗

### (四) 最近 5 年受到行政和刑事处罚、涉及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况

2018 年 4 月 16 日，上交所向当事人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顺辰投资有限公司以及郑永刚出具《关于对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18]22

号)，因宁波顺辰投资有限公司及郑永刚在转让所持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中存在以下违规行为：（1）筹划控制权转让事项及相关信息披露不审慎，可能对投资者产生误导；（2）公司控制权转让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相关信息披露不完整，风险提示不充分，决定对郑永刚、宁波顺辰投资有限公司予以通报批评。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通报批评属于“纪律处分”，且属于上交所作出的纪律处分中情节最轻微的一种。同时，郑永刚也充分吸取了经验教训，后续未再发生任何的违法违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郑永刚先生最近 5 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五）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杉杉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子公司外，郑永刚先生直接或间接持有其他境内、境外上市公司 5%以上已发行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达到控制	主营业务
1	申通快递	002468	117,766,870	7.69%	否	快递服务业
2	华创阳安	600155	124,826,365	7.18%	否	证券服务业和塑料管型材业务
3	吉翔股份	603399	173,840,117	31.80%	是	钨系列产品的加工销售、影视业

#### （六）持股 5%以上的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郑永刚先生通过杉杉股份间接持有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6%股权，除此以外，郑永刚先生不存在持有 5%以上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股份的情况。

## 第二节 收购目的

### 一、本次收购的目的

本次股权转让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之间进行的股权转让，旨在梳理股权架构，提高管理决策效率，实现产业专业化发展，进一步践行其聚集主业、全面整合的管理思想。

本次收购完成后，杉杉集团仍为上市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郑永刚先生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二、收购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持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暂无增持或者处置其已有权益的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如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作出增持或减持杉杉股份股票的决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披露。

### 三、本次收购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 （一）本次收购已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相关方就本次收购已履行的法律程序如下：

2019 年 7 月 12 日，杉杉控股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形成《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杉杉控股持有的上市公司 100,000,000 股股份转让给杉杉集团。

2019 年 7 月 12 日，杉杉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形成《董事会决议》，同意杉杉集团受让杉杉控股持有的上市公司 100,000,000 股股份。

#### （二）本次收购尚需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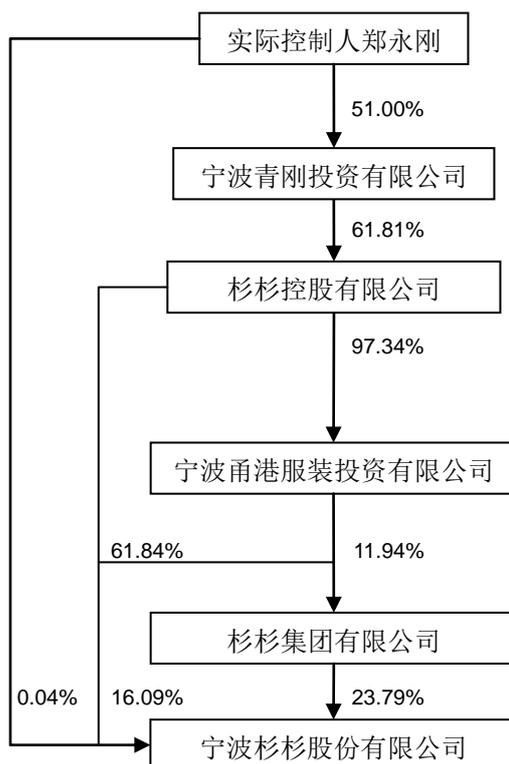
本次收购尚需中国证监会对本次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的申请的无异议。

本次收购所涉及的各方需根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三节 收购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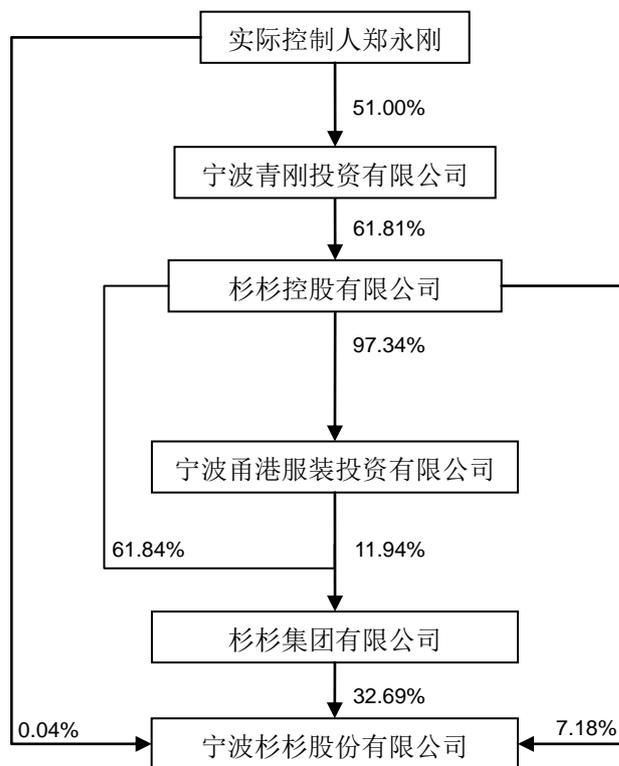
#### 一、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情况

本次收购前，杉杉集团直接持有杉杉股份 267,073,986 股股票，占杉杉股份总股本的 23.79%，为杉杉股份直接控股股东。杉杉控股直接持有杉杉股份 180,629,096 股股票，占杉杉股份总股本的 16.09%；杉杉控股通过杉杉集团间接持有杉杉股份 267,073,986 股股票，占杉杉股份总股本的 23.79%。本次收购前，实际控制人郑永刚先生直接持有杉杉股份 451,908 股股票，占杉杉股份总股本的 0.04%，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为 39.88%，合计持有或控制上市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39.92%，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系图如下：



本次收购后，杉杉集团将直接持有杉杉股份 367,073,986 股股票，占杉杉股份总股本的 32.69%，杉杉集团仍为上市公司直接控股股东；杉杉控股直接持有杉杉股份 80,629,096 股股票，占杉杉股份总股本的 7.18%；杉杉控股通过杉杉集团间接持有杉杉股份 367,073,986 股股票，占杉杉股份总股本的 32.69%；实际控制人郑永刚合计持有或控制上市公司的股份比例仍为 39.92%，相比本次收

购前未发生变化，仍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收购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系图如下：



## 二、本次收购方案

### (一) 本次收购的方式

本次收购以协议转让方式进行。

## （二）具体方案

经杉杉控股股东会、杉杉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杉杉控股决定将其持有的 100,000,000 股股票（占杉杉股份总股本的 8.91%）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杉杉集团，杉杉集团同意受让。本次收购后，杉杉集团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367,073,986 股股票，占杉杉股份总股本的 32.69%；杉杉控股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80,629,096 股股票，占杉杉股份总股本的 7.18%。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不发生变化，仍为杉杉集团；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仍为郑永刚先生。

## 三、收购协议

2019 年 7 月 12 日，杉杉控股与杉杉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甲方：杉杉控股，乙方：杉杉集团。
- 2、标的股份：杉杉控股持有的杉杉股份 10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总股本的 8.91%。
- 3、转让价格，经甲乙双方同意，本次标的股份转让价格为 10.224 亿元。
- 4、支付方式：经甲乙双方同意，本次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对价为现金。付款安排如下：《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转让价款的 50%，余款在股权过户手续完成后 3 个月内支付完毕。
- 5、《股权转让协议》自下列条件全部达成之日起生效：
  - （1）双方内部决策机构均已正式通过决议，批准按本协议规定的条件进行交易；
  - （2）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3）受让方就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豁免其要约收购目标公司股份的批复；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生效条件。

## 四、被收购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杉杉控股本次转让的标的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股票，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

## 五、本次收购尚待获得的批准与授权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本次收购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豁免收购人因本次收购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

## 第四节 其他重大事项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摘要前文已披露事项外，本次收购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摘要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收购人：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学明

2019年7月12日

##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驹

2019年7月12日

##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郑永刚

2019年7月12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之签章页）

收购人：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学明

2019年7月12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之签章页）

一致行动人：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驹

2019年7月12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之签章页）

一致行动人：郑永刚

2019年7月12日